

关于摩根士丹利华鑫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民生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 2019 年 3 月 7 日起，摩根士丹利华鑫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00024/C 类 000025，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中国民生银行为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办理

自 2019 年 3 月 7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中国民生银行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其他相关业务。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

1) 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 10 元，具体最低扣款金额还须遵循中国民生银行规定。投资者可与中国民生银行约定每期扣款金额。

2) 投资者可与中国民生银行约定每期扣款日期，若扣款日非基金交易日，则顺延到下一交易日。

2、具体业务办理程序请遵循中国民生银行的有关规定，具体扣款方式以中国民生银行相关业务规则为准。本公司可能因故暂停各基金的申购业务，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也可能同时暂停，届时具体开放时间以本公司公告为准。

三、基金转换业务

转换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四、业务咨询

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2、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8

网址：www.msfunfs.com.cn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七日